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
承辦人：曾奕叡

電話：(04)3706-1536

受文者：國立大湖高級農工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3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授國字第1146000758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A09000000E_1146000758_senddoc2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教育部受託辦理114學年度公立高級中等學校教師
甄選簡章」1份，請查照。

正本：各委託國立高級中等學校、各委託縣市立高級中等學校、敦品中學

副本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、臺中市政府教育局、臺南市政府教育局、新竹縣政府教育
局、苗栗縣政府、彰化縣政府、雲林縣政府、嘉義縣政府、屏東縣政府、臺東縣
政府、法務部矯正署(均含附件)

